

技术商务评分明细（专家1）

项目名称：2025年常山县食品安全监督抽检项目（JYZFCG-2025-GK025）-标项2

序号	评分类型	评分项目内容	分值范围	中科佑隆（杭州）食安标准科技有限公司	浙江九安检测科技有限公司、中国检验检疫科学研究院综合检测中心（联合体）	深圳市计量质量检测研究院、深检集团（浙江）质量技术服务有限公司（联合体）	浙江省检验检测科学研究院	绿城农科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浙江中磁检测科技有限公司
1.1	商务	投标人具有质量管理体系认证、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每个得1分，此项最高得3分。 注：须提供有效证书扫描件和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http://www.cnca.gov.cn)网站的网页截图并加盖公章，且截图显示有效，否则不得分。	0-3	3.0	3.0	3.0	0.0	3.0	0.0
1.2	商务	2020年1月1日以来进入国家市场监管总局、卫健委和农业部共同公布食品复检机构名录的，每个得2分，最高得4分。（需提供网页查询截图并加盖电子公章。）	0-4	0.0	2.0	2.0	2.0	0.0	0.0
1.3	商务	2021年以来未发生因质量问题等原因被市级及以上农产品或食品质量安全监管部门约谈或暂停业务处理等事件的，得1分。 （需提供自我承诺函，如发现虚假承诺或与需承诺内容不符，视为无效投标）	0-1	1.0	1.0	1.0	1.0	0.0	1.0
2.1	技术	1.投标人配备的项目负责人具有食品专业、质量专业、农产品专业等相关专业正高级职称得2分；副高级职称的得1分。 2.投标人配备的一线检测人员具有食品专业、质量专业、农产品专业等相关专业高级职称(含副高)，每提供1人得0.2分，最高得2分。 提供投标人为项目相关人员缴纳的近2025年3、4、5三个月的社保证明扫描件、职称证书扫描件并加盖CA电子公章，未按要求提供的不得分。	0-4	0.0	4.0	4.0	4.0	4.0	0.0
3.1	商务	根据投标人2022年1月1日以来承担过行政主管部门组织的类似抽检类业绩情况打分，每份业绩得1分，最高2分。 提供相关证明材料：业绩合同或委托书等有效证明材料扫描件加盖CA电子公章，否则不得分。	0-2	2.0	2.0	2.0	2.0	2.0	0.0
4.1	技术	1.投标人有满足采样检测需求的自建或租赁的食品专用冷藏库、冷冻库，每项得1分，此项最高得2分。 2.投标人有冷链采样车的，得2分。 3.投标人持有现场采集摄像信息执法仪的，每台得0.5分，满分3分；或投标人承诺抽样过程中每批次都使用现场采集摄像信息执法仪的每台得0.5分，满分3分。 （需提供设备照片及型号、车辆照片、行驶证原件扫描件及租赁合同、购置合同或购置发票等相关证明材料扫描件并加盖CA电子公章，未按要求提供的不得分。）	0-7	0.0	7.0	7.0	7.0	7.0	5.0
4.2	技术	根据投标人所提供的检测仪器设备，有满足检测需求的液质串联质谱联用仪、气质联用仪、液相色谱、气相色谱、液相色谱-原子荧光联用仪、全自动凝胶色谱仪、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仪、原子吸收光谱仪、原子荧光光谱仪、离子色谱仪等，每具备一台得1分，此项最高得4分。（须提供设备清单、图片、购置合同或发票（抬头须与投标人一致）或有效期内的校准/检定证书等相关证明文件，未按要求提供的不得分）。	0-4	0.0	4.0	4.0	4.0	4.0	4.0

技术商务资信评分明细表

5.1	技术	1.抽检计划安排： 根据供应商所提供内容的完整性、合理性、规范性打分0-3分；	0-3	0.0	2.3	2.4	2.4	2.2	1.5
5.2	技术	2.时间安排： 根据供应商所提供内容的完整性、合理性、规范性打分0-3分；	0-3	0.0	2.3	2.3	2.4	2.2	1.6
5.3	技术	3.抽检人员及设备安排： 根据供应商所提供内容的完整性、合理性、规范性打分0-3分；	0-3	1.0	2.3	2.2	2.3	2.2	1.6
5.4	技术	4.年度总体工作进度安排： 根据供应商所提供内容的完整性、合理性、规范性打分0-3分。	0-3	0.0	2.2	2.2	2.2	2.2	2.0
6.1	技术	1.具体流程： 根据供应商所提供内容的完整性、合理性、规范性打分0-3分；	0-3	0.0	2.3	2.3	2.1	2.1	1.5
6.2	技术	2.各环节工作重点： 根据供应商所提供内容的完整性、合理性、规范性打分0-3分；	0-3	0.0	2.1	2.3	2.3	2.2	1.5
6.3	技术	3.响应能力： 根据供应商所提供内容的完整性、合理性、规范性打分0-3分。	0-3	0.0	2.2	2.3	2.2	2.3	1.5
7.1	技术	具备信息化系统，覆盖全部检测信息、原始记录、检测结果，确保检测过程涉及的“人、机、料、法、环”各环节实现电子化保存和处置，得3分，没有的不得分。	0-3	0.0	2.4	2.2	2.4	2.3	0.2
8.1	技术	样品储存环境、交接样、制样及检验关键环节的视频监控，妥善保存音像资料，接受随机检查和监督。每一环节满足要求的得1分，共3分。 注：以提供的设备照片及购置合同或购置发票等相关材料为评分依据。	0-3	0.0	2.3	2.4	2.3	2.1	0.6
9.1	技术	支持“抽检分离”（辅助执法人员抽样）的具体措施、工作流程等方案。（0-3分）	0-3	0.0	2.2	2.2	2.4	2.1	1.5
10.1	技术	根据食品抽检大数据分析方案的准确性、详实程度进行综合打分。（0-3分）	0-3	0.0	2.3	2.3	2.3	2.3	1.5
11.1	技术	根据投标人对项目的特点、难点、重点问题的技术分析和提出方案措施合理、针对性科学程度进行打分。（0-3分）	0-3	0.0	2.2	2.3	2.3	2.1	1.5
12.1	技术	根据投标人对本项目提出的合理化建议进行综合打分，每提供一条的得0-1分，最多得3分。	0-3	0.0	2.2	2.3	2.3	2.3	1.5
13.1	技术	食品安全检验工作制度（0-3分）	0-3	0.0	2.2	2.3	2.3	2.1	1.5
13.2	技术	实验室采取适当的质量控制方式对本标项任务的实验室内部检测全过程进行控制；至少两种不同的质量控制方式覆盖不合格项目检测过程；所有采取的质量控制措施均有完整记录，并以合适的方式保存，以备核查。 1.项目覆盖率和样品覆盖率均达100%，得3分，每少1%扣1分，直至扣完本项分值； 2.质控手段科学合理，得1分； 3.不合格样品检测过程质控措施不少于2种，得1分； 4.质量控制记录内容完整、保存时间不小于2年，得1分，每缺1种记录模版或记录内容不完整的扣0.2分。	0-6	0.0	4.5	4.7	4.8	4.7	2.5
14.1	技术	针对可能出现的各项突发情况制定的应急方案，如突发性食品安全事件（0-2分），设备、仪器损坏（0-1分），运输车辆遭遇堵车或车祸等（0-1分）各种情况采取的应对措施。	0-4	0.0	3.2	3.3	3.4	3.4	1.6
15.1	技术	在全过程中采取严格的保密措施，能够有效防止各方干扰，保证抽检结果公正性地进行综合评分。（0-3分）	0-3	0.0	2.2	2.3	2.3	2.3	2.0
合计			0-80	7.0	64.4	65.3	62.7	61.1	35.6

专家（签名）：

技术商务评分明细（专家2）

项目名称：2025年常山县食品安全监督抽检项目（JYZFCG-2025-GK025）-标项2

序号	评分类型	评分项目内容	分值范围	中科佑隆（杭州）食安标准科技有限公司	浙江九安检测科技有限公司、中国检验检疫科学研究院综合检测中心（联合体）	深圳市计量质量检测研究院、深检集团（浙江）质量技术服务有限公司（联合体）	浙江省检验检测科学研究院	绿城农科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浙江中磁检测科技有限公司
1.1	商务	投标人具有质量管理体系认证、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每个得1分，此项最高得3分。 注：须提供有效证书扫描件和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http://www.cnca.gov.cn)网站的网页截图并加盖公章，且截图显示有效，否则不得分。	0-3	3.0	3.0	3.0	0.0	3.0	0.0
1.2	商务	2020年1月1日以来进入国家市场监管总局、卫健委和农业部共同公布食品复检机构名录的，每个得2分，最高得4分。（需提供网页查询截图并加盖电子公章。）	0-4	0.0	2.0	2.0	2.0	0.0	0.0
1.3	商务	2021年以来未发生因质量问题等原因被市级及以上农产品或食品质量安全监管部门约谈或暂停业务处理等事件的，得1分。 （需提供自我承诺函，如发现虚假承诺或与需承诺内容不符，视为无效投标）	0-1	1.0	1.0	1.0	1.0	0.0	1.0
2.1	技术	1. 投标人配备的项目负责人具有食品专业、质量专业、农产品专业等相关专业正高级职称得2分；副高级职称的得1分。 2. 投标人配备的一线检测人员具有食品专业、质量专业、农产品专业等相关专业高级职称(含副高)，每提供1人得0.2分，最高得2分。 提供投标人为项目相关人员缴纳的近2025年3、4、5三个月的社保证明扫描件、职称证书扫描件并加盖CA电子公章，未按要求提供的不得分。	0-4	0.0	4.0	4.0	4.0	4.0	0.0
3.1	商务	根据投标人2022年1月1日以来承担过行政主管部门组织的类似抽检类业绩情况打分，每份业绩得1分，最高2分。 提供相关证明材料：业绩合同或委托书等有效证明材料扫描件加盖CA电子公章，否则不得分。	0-2	2.0	2.0	2.0	2.0	2.0	0.0
4.1	技术	1. 投标人有满足采样检测需求的自建或租赁的食品专用冷藏库、冷冻库，每项得1分，此项最高得2分。 2. 投标人有冷链采样车的，得2分。 3. 投标人持有现场采集摄像信息执法仪的，每台得0.5分，满分3分；或投标人承诺抽样过程中每批次都使用现场采集摄像信息执法仪的每台得0.5分，满分3分。 （需提供设备照片及型号、车辆照片、行驶证原件扫描件及租赁合同、购置合同或购置发票等相关证明材料扫描件并加盖CA电子公章，未按要求提供的不得分。）	0-7	0.0	7.0	7.0	7.0	7.0	5.0
4.2	技术	根据投标人所提供的检测仪器设备，有满足检测需求的液质串联质谱联用仪、气质联用仪、液相色谱、气相色谱、液相色谱-原子荧光联用仪、全自动凝胶色谱仪、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仪、原子吸收光谱仪、原子荧光光谱仪、离子色谱仪等，每具备一台得1分，此项最高得4分。（须提供设备清单、图片、购置合同或发票（抬头须与投标人一致）或有效期内的校准/检定证书等相关证明文件，未按要求提供的不得分）。	0-4	0.0	4.0	4.0	4.0	4.0	4.0

技术商务资信评分明细表

5.1	技术	1. 抽检计划安排： 根据供应商所提供内容的完整性、合理性、规范性打分0-3分；	0-3	0.0	2.2	2.3	2.2	1.8	1.5
5.2	技术	2. 时间安排： 根据供应商所提供内容的完整性、合理性、规范性打分0-3分；	0-3	0.0	2.3	2.3	2.4	2.1	1.8
5.3	技术	3. 抽检人员及设备安排： 根据供应商所提供内容的完整性、合理性、规范性打分0-3分；	0-3	0.8	2.1	2.1	2.3	1.8	1.6
5.4	技术	4. 年度总体工作进度安排： 根据供应商所提供内容的完整性、合理性、规范性打分0-3分。	0-3	0.0	2.4	2.3	2.3	2.2	2.0
6.1	技术	1. 具体流程： 根据供应商所提供内容的完整性、合理性、规范性打分0-3分；	0-3	0.0	2.3	2.2	2.4	2.0	1.8
6.2	技术	2. 各环节工作重点： 根据供应商所提供内容的完整性、合理性、规范性打分0-3分；	0-3	0.0	2.1	2.1	2.3	1.9	1.6
6.3	技术	3. 响应能力： 根据供应商所提供内容的完整性、合理性、规范性打分0-3分。	0-3	0.0	2.2	2.2	2.2	2.1	1.5
7.1	技术	具备信息化系统，覆盖全部检测信息、原始记录、检测结果，确保检测过程涉及的“人、机、料、法、环”各环节实现电子化保存和处置，得3分，没有的不得分。	0-3	0.0	3.0	3.0	3.0	2.0	0.0
8.1	技术	样品储存环境、交接样、制样及检验关键环节的视频监控，妥善保存音像资料，接受随机检查和监督。每一环节满足要求的得1分，共3分。 注：以提供的设备照片及购置合同或购置发票等相关材料为评分依据。	0-3	0.0	3.0	3.0	3.0	3.0	0.5
9.1	技术	支持“抽检分离”（辅助执法人员抽样）的具体措施、工作流程等方案。（0-3分）	0-3	0.0	2.1	2.2	2.3	2.0	1.8
10.1	技术	根据食品抽检大数据分析方案的准确性、详实程度进行综合打分。（0-3分）	0-3	0.0	2.0	2.1	2.2	2.0	1.8
11.1	技术	根据投标人对项目的特点、难点、重点问题的技术分析和提出方案措施合理、针对性科学程度进行打分。（0-3分）	0-3	0.0	2.0	2.2	2.3	1.9	1.7
12.1	技术	根据投标人对本项目提出的合理化建议进行综合打分，每提供一条的得0-1分，最多得3分。	0-3	0.0	2.5	2.6	2.7	2.4	2.0
13.1	技术	食品安全检验工作制度（0-3分）	0-3	0.0	2.2	2.3	2.3	2.0	1.6
13.2	技术	实验室采取适当的质量控制方式对本标项任务的实验室内部检测全过程进行控制；至少两种不同的质量控制方式覆盖不合格项目检测过程；所有采取的质量控制措施均有完整记录，并以合适的方式保存，以备核查。 1. 项目覆盖率和样品覆盖率均达100%，得3分，每少1%扣1分，直至扣完本项分值； 2. 质控手段科学合理，得1分； 3. 不合格样品检测过程质控措施不少于2种，得1分； 4. 质量控制记录内容完整、保存时间不小于2年，得1分，每缺1种记录模版或记录内容不完整的扣0.2分。	0-6	0.0	5.1	5.2	5.2	5.0	3.0
14.1	技术	针对可能出现的各项突发情况制定的应急方案，如突发性食品安全事件（0-2分），设备、仪器损坏（0-1分），运输车辆遭遇堵车或车祸等（0-1分）各种情况采取的应对措施。	0-4	0.0	3.0	2.9	3.1	2.8	2.6
15.1	技术	在全过程中采取严格的保密措施，能够有效防止各方干扰，保证抽检结果公正性地进行综合评分。（0-3分）	0-3	0.0	2.8	2.8	3.0	2.8	2.4
合计			0-80	6.8	66.3	66.8	65.2	59.8	39.2

专家（签名）：

技术商务评分明细（专家3）

项目名称：2025年常山县食品安全监督抽检项目（JYZFCG-2025-GK025）-标项2

序号	评分类型	评分项目内容	分值范围	中科佑隆（杭州）食安标准科技有限公司	浙江九安检测科技有限公司、中国检验检疫科学研究院综合检测中心（联合体）	深圳市计量质量检测研究院、深检集团（浙江）质量技术服务有限公司（联合体）	浙江省检验检测科学研究院	绿城农科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浙江中磁检测科技有限公司
1.1	商务	投标人具有质量管理体系认证、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每个得1分，此项最高得3分。 注：须提供有效证书扫描件和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http://www.cnca.gov.cn)网站的网页截图并加盖公章，且截图显示有效，否则不得分。	0-3	3.0	3.0	3.0	0.0	3.0	0.0
1.2	商务	2020年1月1日以来进入国家市场监管总局、卫健委和农业部共同公布食品复检机构名录的，每个得2分，最高得4分。（需提供网页查询截图并加盖电子公章。）	0-4	0.0	2.0	2.0	2.0	0.0	0.0
1.3	商务	2021年以来未发生因质量问题等原因被市级及以上农产品或食品质量安全监管部门约谈或暂停业务处理等事件的，得1分。 （需提供自我承诺函，如发现虚假承诺或与需承诺内容不符，视为无效投标）	0-1	1.0	1.0	1.0	1.0	0.0	1.0
2.1	技术	1. 投标人配备的项目负责人具有食品专业、质量专业、农产品专业等相关专业正高级职称得2分；副高级职称的得1分。 2. 投标人配备的一线检测人员具有食品专业、质量专业、农产品专业等相关专业高级职称(含副高)，每提供1人得0.2分，最高得2分。 提供投标人为项目相关人员缴纳的近2025年3、4、5三个月的社保证明扫描件、职称证书扫描件并加盖CA电子公章，未按要求提供的不得分。	0-4	0.0	4.0	4.0	4.0	4.0	0.0
3.1	商务	根据投标人2022年1月1日以来承担过行政主管部门组织的类似抽检类业绩情况打分，每份业绩得1分，最高2分。 提供相关证明材料：业绩合同或委托书等有效证明材料扫描件加盖CA电子公章，否则不得分。	0-2	2.0	2.0	2.0	2.0	2.0	0.0
4.1	技术	1. 投标人有满足采样检测需求的自建或租赁的食品专用冷藏库、冷冻库，每项得1分，此项最高得2分。 2. 投标人有冷链采样车的，得2分。 3. 投标人持有现场采集摄像信息执法仪的，每台得0.5分，满分3分；或投标人承诺抽样过程中每批次都使用现场采集摄像信息执法仪的每台得0.5分，满分3分。 （需提供设备照片及型号、车辆照片、行驶证原件扫描件及租赁合同、购置合同或购置发票等相关证明材料扫描件并加盖CA电子公章，未按要求提供的不得分。）	0-7	0.0	7.0	7.0	7.0	7.0	5.0
4.2	技术	根据投标人所提供的检测仪器设备，有满足检测需求的液质串联质谱联用仪、气质联用仪、液相色谱、气相色谱、液相色谱-原子荧光联用仪、全自动凝胶色谱仪、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仪、原子吸收光谱仪、原子荧光光谱仪、离子色谱仪等，每具备一台得1分，此项最高得4分。（须提供设备清单、图片、购置合同或发票（抬头须与投标人一致）或有效期内的校准/检定证书等相关证明文件，未按要求提供的不得分）。	0-4	0.0	4.0	4.0	4.0	4.0	4.0

技术商务资信评分明细表

5.1	技术	1. 抽检计划安排： 根据供应商所提供内容的完整性、合理性、规范性打分0-3分；	0-3	0.0	2.5	2.5	2.5	2.5	1.8
5.2	技术	2. 时间安排： 根据供应商所提供内容的完整性、合理性、规范性打分0-3分；	0-3	0.0	2.5	2.4	2.5	2.6	2.0
5.3	技术	3. 抽检人员及设备安排： 根据供应商所提供内容的完整性、合理性、规范性打分0-3分；	0-3	1.0	2.5	2.5	2.4	2.5	1.7
5.4	技术	4. 年度总体工作进度安排： 根据供应商所提供内容的完整性、合理性、规范性打分0-3分。	0-3	0.0	2.4	2.5	2.5	2.6	1.9
6.1	技术	1. 具体流程： 根据供应商所提供内容的完整性、合理性、规范性打分0-3分；	0-3	0.0	2.5	2.5	2.5	2.5	1.8
6.2	技术	2. 各环节工作重点： 根据供应商所提供内容的完整性、合理性、规范性打分0-3分；	0-3	0.0	2.4	2.5	2.5	2.6	1.6
6.3	技术	3. 响应能力： 根据供应商所提供内容的完整性、合理性、规范性打分0-3分。	0-3	0.0	2.5	2.4	2.5	2.4	1.6
7.1	技术	具备信息化系统，覆盖全部检测信息、原始记录、检测结果，确保检测过程涉及的“人、机、料、法、环”各环节实现电子化保存和处置，得3分，没有的不得分。	0-3	0.0	2.5	2.4	2.5	2.5	0.5
8.1	技术	样品储存环境、交接样、制样及检验关键环节的视频监控，妥善保存音像资料，接受随机检查和监督。每一环节满足要求的得1分，共3分。 注：以提供的设备照片及购置合同或购置发票等相关材料为评分依据。	0-3	0.0	2.5	2.5	2.4	2.6	1.0
9.1	技术	支持“抽检分离”（辅助执法人员抽样）的具体措施、工作流程等方案。（0-3分）	0-3	0.0	2.3	2.4	2.4	2.5	1.2
10.1	技术	根据食品抽检大数据分析方案的准确性、详实程度进行综合打分。（0-3分）	0-3	0.0	2.4	2.4	2.4	2.5	1.6
11.1	技术	根据投标人对项目的特点、难点、重点问题的技术分析和提出方案措施合理、针对性科学程度进行打分。（0-3分）	0-3	0.0	2.4	2.5	2.5	2.6	1.7
12.1	技术	根据投标人对本项目提出的合理化建议进行综合打分，每提供一条的得0-1分，最多得3分。	0-3	0.0	2.5	2.5	2.6	2.4	1.5
13.1	技术	食品安全检验工作制度（0-3分）	0-3	0.0	2.5	2.4	2.6	2.5	1.6
13.2	技术	实验室采取适当的质量控制方式对本标项任务的实验室内部检测全过程进行控制；至少两种不同的质量控制方式覆盖不合格项目检测过程；所有采取的质量控制措施均有完整记录，并以合适的方式保存，以备核查。 1. 项目覆盖率和样品覆盖率均达100%，得3分，每少1%扣1分，直至扣完本项分值； 2. 质控手段科学合理，得1分； 3. 不合格样品检测过程质控措施不少于2种，得1分； 4. 质量控制记录内容完整、保存时间不小于2年，得1分，每缺1种记录模版或记录内容不完整的扣0.2分。	0-6	0.0	5.0	5.0	5.0	5.0	2.5
14.1	技术	针对可能出现的各项突发情况制定的应急方案，如突发性食品安全事件（0-2分），设备、仪器损坏（0-1分），运输车辆遭遇堵车或车祸等（0-1分）各种情况采取的应对措施。	0-4	0.0	3.2	3.0	2.8	3.2	1.8
15.1	技术	在全过程中采取严格的保密措施，能够有效防止各方干扰，保证抽检结果公正性地进行综合评分。（0-3分）	0-3	0.0	2.6	2.6	2.5	2.5	1.8
合计			0-80	7.0	68.2	68.0	65.1	66.0	37.6

专家（签名）：

技术商务评分明细（专家4）

项目名称：2025年常山县食品安全监督抽检项目（JYZFCG-2025-GK025）-标项2

序号	评分类型	评分项目内容	分值范围	中科佑隆（杭州）食安标准科技有限公司	浙江九安检测科技有限公司、中国检验检疫科学研究院综合检测中心（联合体）	深圳市计量质量检测研究院、深检集团（浙江）质量技术服务有限公司（联合体）	浙江省检验检测科学研究院	绿城农科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浙江中磁检测科技有限公司
1.1	商务	投标人具有质量管理体系认证、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每个得1分，此项最高得3分。 注：须提供有效证书扫描件和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http://www.cnca.gov.cn)网站的网页截图并加盖公章，且截图显示有效，否则不得分。	0-3	3.0	3.0	3.0	0.0	3.0	0.0
1.2	商务	2020年1月1日以来进入国家市场监管总局、卫健委和农业部共同公布食品复检机构名录的，每个得2分，最高得4分。（需提供网页查询截图并加盖电子公章。）	0-4	0.0	2.0	2.0	2.0	0.0	0.0
1.3	商务	2021年以来未发生因质量问题等原因被市级及以上农产品或食品质量安全监管部门约谈或暂停业务处理等事件的，得1分。 （需提供自我承诺函，如发现虚假承诺或与需承诺内容不符，视为无效投标）	0-1	1.0	1.0	1.0	1.0	0.0	1.0
2.1	技术	1. 投标人配备的项目负责人具有食品专业、质量专业、农产品专业等相关专业正高级职称得2分；副高级职称的得1分。 2. 投标人配备的一线检测人员具有食品专业、质量专业、农产品专业等相关专业高级职称(含副高)，每提供1人得0.2分，最高得2分。 提供投标人为项目相关人员缴纳的近2025年3、4、5三个月的社保证明扫描件、职称证书扫描件并加盖CA电子公章，未按要求提供的不得分。	0-4	0.0	4.0	4.0	4.0	4.0	0.0
3.1	商务	根据投标人2022年1月1日以来承担过行政主管部门组织的类似抽检类业绩情况打分，每份业绩得1分，最高2分。 提供相关证明材料：业绩合同或委托书等有效证明材料扫描件加盖CA电子公章，否则不得分。	0-2	2.0	2.0	2.0	2.0	2.0	0.0
4.1	技术	1. 投标人有满足采样检测需求的自建或租赁的食品专用冷藏库、冷冻库，每项得1分，此项最高得2分。 2. 投标人有冷链采样车的，得2分。 3. 投标人持有现场采集摄像信息执法仪的，每台得0.5分，满分3分；或投标人承诺抽样过程中每批次都使用现场采集摄像信息执法仪的每台得0.5分，满分3分。 （需提供设备照片及型号、车辆照片、行驶证原件扫描件及租赁合同、购置合同或购置发票等相关证明材料扫描件并加盖CA电子公章，未按要求提供的不得分。）	0-7	0.0	7.0	7.0	7.0	7.0	5.0
4.2	技术	根据投标人所提供的检测仪器设备，有满足检测需求的液质串联质谱联用仪、气质联用仪、液相色谱、气相色谱、液相色谱-原子荧光联用仪、全自动凝胶色谱仪、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仪、原子吸收光谱仪、原子荧光光谱仪、离子色谱仪等，每具备一台得1分，此项最高得4分。（须提供设备清单、图片、购置合同或发票（抬头须与投标人一致）或有效期内的校准/检定证书等相关证明文件，未按要求提供的不得分）。	0-4	0.0	4.0	4.0	4.0	4.0	4.0

技术商务资信评分明细表

5.1	技术	1.抽检计划安排： 根据供应商所提供内容的完整性、合理性、规范性打分0-3分；	0-3	0.0	1.5	2.5	2.0	2.0	1.5
5.2	技术	2.时间安排： 根据供应商所提供内容的完整性、合理性、规范性打分0-3分；	0-3	0.0	1.5	2.5	2.0	2.0	1.5
5.3	技术	3.抽检人员及设备安排： 根据供应商所提供内容的完整性、合理性、规范性打分0-3分；	0-3	1.0	1.5	2.5	2.0	2.0	1.5
5.4	技术	4.年度总体工作进度安排： 根据供应商所提供内容的完整性、合理性、规范性打分0-3分。	0-3	0.0	1.5	2.5	2.0	2.0	1.5
6.1	技术	1.具体流程： 根据供应商所提供内容的完整性、合理性、规范性打分0-3分；	0-3	0.0	2.0	2.5	2.0	2.0	1.5
6.2	技术	2.各环节工作重点： 根据供应商所提供内容的完整性、合理性、规范性打分0-3分；	0-3	0.0	2.0	2.5	2.0	2.0	1.5
6.3	技术	3.响应能力： 根据供应商所提供内容的完整性、合理性、规范性打分0-3分。	0-3	0.0	2.0	2.5	2.0	2.0	1.5
7.1	技术	具备信息化系统，覆盖全部检测信息、原始记录、检测结果，确保检测过程涉及的“人、机、料、法、环”各环节实现电子化保存和处置，得3分，没有的不得分。	0-3	0.0	3.0	3.0	3.0	3.0	1.0
8.1	技术	样品储存环境、交接样、制样及检验关键环节的视频监控，妥善保存音像资料，接受随机检查和监督。每一环节满足要求的得1分，共3分。 注：以提供的设备照片及购置合同或购置发票等相关材料为评分依据。	0-3	0.0	3.0	3.0	3.0	3.0	1.0
9.1	技术	支持“抽检分离”（辅助执法人员抽样）的具体措施、工作流程等方案。（0-3分）	0-3	0.0	2.0	2.5	2.0	2.0	1.5
10.1	技术	根据食品抽检大数据分析方案的准确性、详实程度进行综合打分。（0-3分）	0-3	0.0	1.5	2.5	2.0	2.0	1.5
11.1	技术	根据投标人对项目的特点、难点、重点问题的技术分析和提出方案措施合理、针对性科学程度进行打分。（0-3分）	0-3	0.0	1.5	2.0	1.5	2.0	1.5
12.1	技术	根据投标人对本项目提出的合理化建议进行综合打分，每提供一条的得0-1分，最多得3分。	0-3	0.0	1.5	2.0	2.0	2.0	1.5
13.1	技术	食品安全检验工作制度（0-3分）	0-3	0.0	1.5	2.0	2.0	2.0	1.5
13.2	技术	实验室采取适当的质量控制方式对本标项任务的实验室内部检测全过程进行控制；至少两种不同的质量控制方式覆盖不合格项目检测过程；所有采取的质量控制措施均有完整记录，并以合适的方式保存，以备核查。 1.项目覆盖率和样品覆盖率均达100%，得3分，每少1%扣1分，直至扣完本项分值； 2.质控手段科学合理，得1分； 3.不合格样品检测过程质控措施不少于2种，得1分； 4.质量控制记录内容完整、保存时间不小于2年，得1分，每缺1种记录模版或记录内容不完整的扣0.2分。	0-6	0.0	4.0	5.0	4.5	4.5	3.5
14.1	技术	针对可能出现的各项突发情况制定的应急方案，如突发性食品安全事件（0-2分），设备、仪器损坏（0-1分），运输车辆遭遇堵车或车祸等（0-1分）各种情况采取的应对措施。	0-4	0.0	2.5	3.0	3.0	3.0	2.5
15.1	技术	在全过程中采取严格的保密措施，能够有效防止各方干扰，保证抽检结果公正性地进行综合评分。（0-3分）	0-3	0.0	2.0	2.5	2.0	2.0	1.5
合计			0-80	7.0	57.5	68.0	59.0	59.5	37.5

专家（签名）：

技术商务评分明细（专家5）

项目名称：2025年常山县食品安全监督抽检项目（JYZFCG-2025-GK025）-标项2

序号	评分类型	评分项目内容	分值范围	中科佑隆（杭州）食安标准科技有限公司	浙江九安检测科技有限公司、中国检验检疫科学研究院综合检测中心（联合体）	深圳市计量质量检测研究院、深检集团（浙江）质量技术服务有限公司（联合体）	浙江省检验检测科学研究院	绿城农科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浙江中磁检测科技有限公司
1.1	商务	投标人具有质量管理体系认证、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每个得1分，此项最高得3分。 注：须提供有效证书扫描件和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http://www.cnca.gov.cn)网站的网页截图并加盖公章，且截图显示有效，否则不得分。	0-3	3.0	3.0	3.0	0.0	3.0	0.0
1.2	商务	2020年1月1日以来进入国家市场监管总局、卫健委和农业部共同公布食品复检机构名录的，每个得2分，最高得4分。（需提供网页查询截图并加盖电子公章。）	0-4	0.0	2.0	2.0	2.0	0.0	0.0
1.3	商务	2021年以来未发生因质量问题等原因被市级及以上农产品或食品质量安全监管部门约谈或暂停业务处理等事件的，得1分。 （需提供自我承诺函，如发现虚假承诺或与需承诺内容不符，视为无效投标）	0-1	1.0	1.0	1.0	1.0	0.0	1.0
2.1	技术	1. 投标人配备的项目负责人具有食品专业、质量专业、农产品专业等相关专业正高级职称得2分；副高级职称的得1分。 2. 投标人配备的一线检测人员具有食品专业、质量专业、农产品专业等相关专业高级职称(含副高)，每提供1人得0.2分，最高得2分。 提供投标人为项目相关人员缴纳的近2025年3、4、5三个月的社保证明扫描件、职称证书扫描件并加盖CA电子公章，未按要求提供的不得分。	0-4	0.0	4.0	4.0	4.0	4.0	0.0
3.1	商务	根据投标人2022年1月1日以来承担过行政主管部门组织的类似抽检类业绩情况打分，每份业绩得1分，最高2分。 提供相关证明材料：业绩合同或委托书等有效证明材料扫描件加盖CA电子公章，否则不得分。	0-2	2.0	2.0	2.0	2.0	2.0	0.0
4.1	技术	1. 投标人有满足采样检测需求的自建或租赁的食品专用冷藏库、冷冻库，每项得1分，此项最高得2分。 2. 投标人有冷链采样车的，得2分。 3. 投标人持有现场采集摄像信息执法仪的，每台得0.5分，满分3分；或投标人承诺抽样过程中每批次都使用现场采集摄像信息执法仪的每台得0.5分，满分3分。 （需提供设备照片及型号、车辆照片、行驶证原件扫描件及租赁合同、购置合同或购置发票等相关证明材料扫描件并加盖CA电子公章，未按要求提供的不得分。）	0-7	0.0	7.0	7.0	7.0	7.0	5.0
4.2	技术	根据投标人所提供的检测仪器设备，有满足检测需求的液质串联质谱联用仪、气质联用仪、液相色谱、气相色谱、液相色谱-原子荧光联用仪、全自动凝胶色谱仪、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仪、原子吸收光谱仪、原子荧光光谱仪、离子色谱仪等，每具备一台得1分，此项最高得4分。（须提供设备清单、图片、购置合同或发票（抬头须与投标人一致）或有效期内的校准/检定证书等相关证明文件，未按要求提供的不得分）。	0-4	0.0	4.0	4.0	4.0	4.0	4.0

技术商务资信评分明细表

5.1	技术	1. 抽检计划安排： 根据供应商所提供内容的完整性、合理性、规范性打分0-3分；	0-3	0.0	1.7	2.2	1.0	1.3	2.0
5.2	技术	2. 时间安排： 根据供应商所提供内容的完整性、合理性、规范性打分0-3分；	0-3	0.0	1.5	2.0	1.0	1.5	1.5
5.3	技术	3. 抽检人员及设备安排： 根据供应商所提供内容的完整性、合理性、规范性打分0-3分；	0-3	1.0	1.5	2.0	1.2	1.5	1.1
5.4	技术	4. 年度总体工作进度安排： 根据供应商所提供内容的完整性、合理性、规范性打分0-3分。	0-3	0.0	1.4	1.9	2.0	1.5	1.1
6.1	技术	1. 具体流程： 根据供应商所提供内容的完整性、合理性、规范性打分0-3分；	0-3	0.0	1.5	2.0	1.2	1.6	1.5
6.2	技术	2. 各环节工作重点： 根据供应商所提供内容的完整性、合理性、规范性打分0-3分；	0-3	0.0	1.6	2.0	1.4	1.5	1.3
6.3	技术	3. 响应能力： 根据供应商所提供内容的完整性、合理性、规范性打分0-3分。	0-3	0.0	1.6	2.1	1.5	1.4	1.2
7.1	技术	具备信息化系统，覆盖全部检测信息、原始记录、检测结果，确保检测过程涉及的“人、机、料、法、环”各环节实现电子化保存和处置，得3分，没有的不得分。	0-3	0.0	1.7	2.2	1.6	1.6	1.1
8.1	技术	样品储存环境、交接样、制样及检验关键环节的视频监控，妥善保存音像资料，接受随机检查和监督。每一环节满足要求的得1分，共3分。 注：以提供的设备照片及购置合同或购置发票等相关材料为评分依据。	0-3	0.0	1.6	2.1	1.5	1.3	1.3
9.1	技术	支持“抽检分离”（辅助执法人员抽样）的具体措施、工作流程等方案。（0-3分）	0-3	0.0	1.5	2.3	1.2	1.2	1.0
10.1	技术	根据食品抽检大数据分析方案的准确性、详实程度进行综合打分。（0-3分）	0-3	0.0	1.3	1.8	2.0	1.3	1.0
11.1	技术	根据投标人对项目的特点、难点、重点问题的技术分析和提出方案措施合理、针对性科学程度进行打分。（0-3分）	0-3	0.0	1.3	1.8	1.2	1.5	1.1
12.1	技术	根据投标人对本项目提出的合理化建议进行综合打分，每提供一条的得0-1分，最多得3分。	0-3	0.0	1.5	2.0	2.0	1.6	1.2
13.1	技术	食品安全检验工作制度（0-3分）	0-3	0.0	1.7	2.1	1.5	1.6	1.5
13.2	技术	实验室采取适当的质量控制方式对本标项任务的实验室内部检测全过程进行控制；至少两种不同的质量控制方式覆盖不合格项目检测过程；所有采取的质量控制措施均有完整记录，并以合适的方式保存，以备核查。 1. 项目覆盖率和样品覆盖率均达100%，得3分，每少1%扣1分，直至扣完本项分值； 2. 质控手段科学合理，得1分； 3. 不合格样品检测过程质控措施不少于2种，得1分； 4. 质量控制记录内容完整、保存时间不小于2年，得1分，每缺1种记录模版或记录内容不完整的扣0.2分。	0-6	0.0	3.0	3.6	4.0	3.3	3.5
14.1	技术	针对可能出现的各项突发情况制定的应急方案，如突发性食品安全事件（0-2分），设备、仪器损坏（0-1分），运输车辆遭遇堵车或车祸等（0-1分）各种情况采取的应对措施。	0-4	0.0	1.8	3.0	3.0	2.6	2.0
15.1	技术	在全过程中采取严格的保密措施，能够有效防止各方干扰，保证抽检结果公正性地进行综合评分。（0-3分）	0-3	0.0	1.3	2.0	2.5	1.6	1.2
合计			0-80	7.0	50.5	60.1	49.8	47.9	34.6

专家（签名）：